

开江县任市镇人民政府文件

开任府发〔2025〕97号

开江县任市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任市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辖各单位：

为规范我镇道路交通秩序，维护道路安全，经政府同意，特制定《任市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》，现印发于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开江县任市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0月27日



任市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规范我镇道路交通秩序，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全力维护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和《达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整治时间

2025年10月27日至11月30日。

二、整治内容

针对任市镇场镇车辆乱停乱放，二三四轮车非法营运，穿场镇客货运车辆超载超限，二三四轮车无牌无证、非法改装等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。

三、整治目标

（一）解决突出问题。有效遏制车辆乱停乱放（机动车、非机动车）、严查摩托车、电动车加装遮阳伞、电池电瓶等非法改装行为、客货车超载超限、非法营运等主要交通乱象。

（二）规范交通秩序。完善交通标识标牌，合理设置停车位（区），引导车辆有序停放和通行，确保我镇道路有序畅通。

（三）提升安全意识。增强场镇居民及过往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，减少交通违法行为。

（四）建立长效机制。探索建立常态化、规范化的场镇交通

管理机制，形成部门联动、群众参与的良好格局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部署动员阶段：2025年10月27日至10月28日，召开我镇道路交通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，全面启动专项整治行动，各部门、各村社区要迅速部署，细化并落实相关责任。

（二）宣传发动阶段：2025年10月29日至10月31日，将宣传教育贯穿全过程，各村(社区)、各部门全力做好宣传工作，在全镇范围营造好整治氛围。

（三）集中整治阶段：2025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，各单位、各村(社区)按照职责分工，每天上路开展巡查，加大执法力度。确保场镇车辆停放有序，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减少，交通秩序明显规范。在整治到位的基础上，巩固提升，建章立制，形成常态，长治长效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提高认识。各单位、村(社区)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镇主要领导定期研究解决场镇道路交通安全突出问题，做好经费保障。结合辖区实际细化实施方案，明确各级任务分工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精心组织推进，形成整治合力。

（二）强化措施，落实责任。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，“谁管事、谁负责”原则，细化职责分工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各村(社区)、各部门统筹发挥好村社干部、“两站两员”、“一村一辅警”、路长、网格员、护林员等作用，确保劝导站全部规范运行，

劝导员全员上路开展工作。

（三）严格标准，加强督导。各单位、各村（社区）要坚持多管齐下、标本兼治，对突出问题实行系统、全面、有效地整治，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对整治工作不落实、推进质效不佳的村（社区），镇纪委进行通报批评。

附件：任市镇场镇道路交通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：

任市镇场镇道路交通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为确保场镇道路交通专项整治顺利推进并取得实效，成立任市镇场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陈 聪 党委书记

卢宣合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雷小松 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

乔宁川 党委副书记

李 玲 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

蒋朝霞 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副镇长

何华强 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、副镇长

桑 浩 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

王生波 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长、副镇长

龚羽杉 副镇长

王才引 副镇长

成 员：付 波 交警二中队队长

陈 波 综合执法大队二中队负责人

马 旭 县交通综合执法大队任市中队队长

张龙飞 镇交管办工作人员

郭芯锐 镇交管办工作人员

各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、交通劝导员

领导小组下设六个工作组：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

组长：龚羽杉 副镇长

成员：吴涛、张戈、付波、马旭、各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

工作内容：负责对本次专项整治活动的人员统筹和协调，做好相应后勤保障。

（二）宣传报道组

组长：王才引 副镇长

成员：文芳、向山川

工作内容：对本次专项整治活动进行图片收集和正面宣传报道。

（三）乱停乱放整治组

组长：蒋朝霞 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副镇长

成员：综合执法大队二中队、城管所全体人员、县交警二中队、派出所、各学校分管安全的副校长、各村社网格员

工作内容：开任路沿线（从县二医院至任市二小段）禁止一切车辆停放到车行道上，两轮摩托车允许车头朝外且垂直于路面停放至人行道上；开任路、商业东西街为严管街，三轮、四轮车必须停在划定的停车区域内，两轮车停放在人行道上或指定位置。规劝非法改装的二三轮车拆除相关部件，辖区各学校在放学时间段，安排人员维持校门口交通秩序，避免接送学生车辆乱停乱放。

（四）交通违法整治组

组长：龚羽杉 副镇长

成员：县交警二中队、县交通综合执法大队任市中队、派出所、综合执法大队一中队、交管办全体人员、各村社区交通劝导员

工作内容:每天 8:30-10:30，由交警二中队 1 人、县交通综合执法大队任市中队 1 人、综合执法大队一中队 1 人、派出所 1 人、交管办 1 人负责场镇联合执法，在主场镇严查严打超限超载货车和非法营运三、四轮车；每天 10:30-11:30、16:30-17:30，在葫芦坝 1 号桥劝导站，由镇交管办 1 人、交警二中队 1 人、县交通综合执法大队任市中队 1 人、红旗桥村劝导员 1 人，负责检查过往车辆超限超载等问题；各村（社区）负责每天在本村主要路口进行劝导检查（每天劝导检查工作不少于 2 小时），并做好属地货运源头检查和宣传工作，若检查发现问题，第一时间上报镇交管办，具体由各村社区交通劝导员负责。

（五）资料收集组

组长：龚羽杉 副镇长

成员：张龙飞、朱莎

工作内容:及时收集被处罚人员信息、照片并形成台账，逐一处理，并督促各村社做好相关台账。

（六）检查督导组

组长：李 玲 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

成员：王睿、袁行、栗梦萍、林浴霞

工作内容：负责对本次专项整治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工作开展不力的相关村（社区）、站所进行通报，并督促整改。

领导小组负责场镇道路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指挥协调及督促、检查工作，各工作组按照职能职责切实抓好工作落实。

工作要求：各组成员要听从组长的领导，每天早上 8:30 到相应的点位开展工作（周末不间断），力争在集中整治期间场镇交通秩序有明显提升。